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
聯絡人：洪香琦
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822

傳真：(02)26531775

電子郵件：sfaa0455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407617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為辦理中華民國第30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案，請惠予轉知所轄相關機關（構）及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表揚社會各界傑出身心障礙國民，將於本（115）年度辦理中華民國第30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活動。
- 二、請函轉業管相關機關（構）、學校及團體等，依選拔要點於115年3月31日前檢附候選人相關資料函報本部評選，逾期視同無推薦人選。
- 三、檢附「中華民國第30屆身心障礙楷模金鷹獎選拔要點」1份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林景聖，（02）26531822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運動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

副本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



身心障礙者及特
定對象就業組 1150303531